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KYWORTH
SKYWORTH GROUP LIMITED
創維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751)

盈利警告

本公告由創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的規定所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本公司目前掌握的資料，及初步審閱本集團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三個月（「**2022年第一季度**」）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後，預期本集團稅後溢利較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三個月之稅後溢利，將錄得不少於**35%**的下降幅度。下降的兩個主要因素是：（1）一家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發行的可轉換債券之衍生工具部分產生的公允值未變現虧損；及（2）本集團持有的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上市股權證券之股價下跌而產生的公允值未變現虧損。

綜上所述，如果撇除上述兩個因素後的影響，企業日常經營良好，預計本集團**2022年**第一季度稅後溢利較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三個月之稅後溢利，將錄得不少於**100%**的上升幅度。

本公司現階段仍在落實本集團2022年第一季度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本公告所載的資料僅以本公司管理層根據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本公司目前掌握的資料初步評估而作出，並未經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及獨立審計師審閱，且可能有所調整。本集團2022年第一季度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預期將於2022年4月底前公佈，可能與本公告所載的資料有所不同。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或計劃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倘有任何疑問，可向專業或財務顧問尋求獨立意見。

承董事會命
創維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賴偉德

香港，2022年4月14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董事會主席賴偉德先生；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劉棠枝先生；執行董事林衛平女士、施馳先生、林勁先生及林成財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偉斌先生、張英潮先生及洪嘉禧先生。